

最高人民法院

高检发办字〔2020〕59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表彰 第七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和 “基层检察院建设组织奖”先进集体的决定

2016年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国检察机关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高检院党组各项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基层检察院政治建设、业务建设、队伍建设、纪律作风建设和智慧检务建设，基层检察工作呈现新面貌、取得新进步。各基层检察院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跟进适应新时代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忠实履行检察职能，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明显提升，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作出了重要贡献，涌现出一大批政治坚定、队伍过硬、业绩突出的先进基层检察院，得到各级党委和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各省市级检察院切实担当责任，坚持精准指导，着力帮助基层检察院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提升基层检察院建设水平，涌现出一批组织工作先进集体。

为表彰先进、激励斗志，全面展示建设成果，引领广大基层检察院在新时代争先创优、奋发有为，最高人民检察院决定，授予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检察院等 200 个基层检察院第七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称号；授予河北省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等 50 个单位第七届“全国基层检察院建设组织奖”。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珍惜荣誉，戒骄戒躁，砥砺前行，再创佳绩，为新时代基层检察工作和队伍建设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

全国基层检察院要以受表彰的先进集体为榜样，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勇于拼搏进取，推动各项基层检察工作持续发展进步。各省市级检察机关要进一步强化基层战略定位，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大抓基层，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引领相统一，坚持精准分类指导与鼓励基层创新相结合，切实加强基层检察院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推动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不断夯实新时代检察事业行稳致远的发展根基，更好服务“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附件：1. 第七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名单

2. 第七届“全国基层检察院建设组织奖”名单



附件 1

第七届“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名单

(200 个)

北京市

• 顺义区人民检察院

怀柔区人民检察院

天津市

• 河北区人民检察院

津南区人民检察院

河北省

•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检察院

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

卢龙县人民检察院

• 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检察院

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检察院

顺平县人民检察院

• 蔚县人民检察院

承德县人民检察院

东光县人民检察院

•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山西省

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检察院

阳泉市郊区人民检察院

长治市壶关县人民检察院

晋城市阳城县人民检察院

朔州市朔城区人民检察院

运城市新绛县人民检察院

忻州市忻府区人民检察院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检察院

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检察院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

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检察院

科尔沁右翼中旗人民检察院

辽宁省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检察院

大连市普兰店区人民检察院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营口市老边区人民检察院

•
灯塔市人民检察院

•西丰县人民检察院

吉林省

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检察院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四平市铁西区人民检察院

柳河县人民检察院

•敦化林区人民检察院

黑龙江省

富裕县人民检察院

•鹤岗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集贤县人民检察院

铁力市人民检察院

•佳木斯市东风区人民检察院

七台河市茄子河区人民检察院

北安市人民检察院

•绥棱县人民检察院

宝泉岭人民检察院

齐齐哈尔铁路运输检察院

上海市

徐汇区人民检察院

•青浦区人民检察院

江苏省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检察院

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检察院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检察院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灌南县人民检察院

淮安市淮安区人民检察院

扬州市广陵区人民检察院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浙江省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检察院

慈溪市人民检察院

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检察院

海宁市人民检察院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检察院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检察院

温岭市人民检察院

缙云县人民检察院

安徽省

芜湖市镜湖区人民检察院

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检察院

淮北市相山区人民检察院

望江县人民检察院

歙县人民检察院

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检察院

金寨县人民检察院

福建省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检察院

永春县人民检察院

南靖县人民检察院

顺昌县人民检察院

漳平市人民检察院

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检察院

江西省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检察院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民检察院

萍乡市安源区人民检察院

赣州市南康区人民检察院

井冈山市人民检察院

金溪县人民检察院

山东省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检察院

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检察院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检察院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龙口市人民检察院

诸城市人民检察院

宁阳县人民检察院

日照市岚山区人民检察院

武城县人民检察院

阳谷县人民检察院

河南省

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检察院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检察院

洛阳市涧西区人民检察院

伊川县人民检察院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检察院

沁阳市人民检察院

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检察院

新野县人民检察院

夏邑县人民检察院

西华县人民检察院

湖北省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竹山县人民检察院

恩施市人民检察院

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检察院

东莞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检察院

普宁市人民检察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江南区人民检察院

柳州市柳北区人民检察院

苍梧县人民检察院

北流市人民检察院

贺州市八步区人民检察院

巴马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扶绥县人民检察院

海南省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

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重庆市

永川区人民检察院

开州区人民检察院

武隆区人民检察院

四川省

崇州市人民检察院

荣县人民检察院

中江县人民检察院

- 三台县人民检察院
- 资中县人民检察院
- 营山县人民检察院
- 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检察院
- 大竹县人民检察院
- 雅安市名山区人民检察院
- 安岳县人民检察院
- 马尔康市人民检察院

贵州省

- 盘州市人民检察院
- 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 金沙县人民检察院
- 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 沿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 榕江县人民检察院

云南省

- 宜良县人民检察院
-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检察院
- 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检察院
-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 蒙自市人民检察院
- 马关县人民检察院

芒市人民检察院

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

西藏自治区

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检察院

日喀则市桑珠孜区人民检察院

丁青县人民检察院

陕西省

周至县人民检察院

岐山县人民检察院

咸阳市秦都区人民检察院

城固县人民检察院

府谷县人民检察院

平利县人民检察院

甘肃省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检察院

白银市平川区人民检察院

庄浪县人民检察院

玉门市人民检察院

岷县人民检察院

青海省

贵德县人民检察院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西部矿区人民检察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检察院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温宿县人民检察院

博乐市人民检察院

吉木萨尔县人民检察院

特克斯县人民检察院

额敏县人民检察院

解放军军事检察院

南京军事检察院

广州军事检察院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第一师阿拉尔垦区（市）人民检察院

第六师芳草湖垦区人民检察院

刑事执行检察院

吉林省长春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

河南省新乡市卫河地区人民检察院

湖南省株洲市云龙地区人民检察院

附件 2

第七届“全国基层检察院建设组织奖”名单
(50 个)

北京市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宣传教育处

天津市

天津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干部教育培训室

河北省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基层建设指导处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山西省

山西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组织处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政治部教育培训处

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辽宁省

丹东市人民检察院

营口市人民检察院

吉林省

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队伍建设处

•

黑龙江省

•伊春市人民检察院

绥化市人民检察院

上海市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办公室

江苏省

苏州市人民检察院

浙江省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综合指导处

安徽省

•黄山市人民检察院

六安市人民检察院

福建省

•龙岩市人民检察院

江西省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政治工作综合处

•

山东省

潍坊市人民检察院

聊城市人民检察院

•

河南省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组织处

•焦作市人民检察院

湖北省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综合处

黄冈市人民检察院

湖南省

岳阳市人民检察院

广东省

汕头市人民检察院

梅州市人民检察院

清远市人民检察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

玉林市人民检察院

崇左市人民检察院

海南省

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教育培训部

重庆市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综合室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

四川省

成都市人民检察院

德阳市人民检察院

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贵州省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云南省

普洱市人民检察院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西藏自治区

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

陕西省

宝鸡市人民检察院

甘肃省

平凉市人民检察院

酒泉市人民检察院

青海省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宣传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解放军军事检察院

南部战区军事检察院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兵团人民检察院第一师分院

主送：各级人民检察院。
抄送：中组部，中宣部，中政委；
本院领导同志、检委会专职委员；
机关各部门；
特约检察员、专家咨询委委员。

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

2020年10月14日印发

